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积极维护股价稳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期股票市场出现非理性波动,为稳定市场预期,增强投资者信心,保护全体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权益,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结合行业和自身实际,将进一步加强市值管理工作,以改善并提升公司估值水平为目标,制定了维护股价稳定的相关措施,具体内容如下:

- 一、落实中国证监会要求,向大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传达了中国证监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》(证监发〔2015〕51 号)文件精神, 鼓励大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。公司控股股东 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诺未来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。
- 二、继续做优做强基本面,提升公司内在价值。把握新电改、京津 冀一体化以及国企改革政策机遇,结合内外部环境优化、调整能源产业 结构,拓展与核心业务相关的能源业务领域;不断深化专业化管理,促 进存量资产提质增效,打造能源产业核竞争力,进一步提升业绩。
 - 三、实施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,为股东创造更大回报。

四、不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,采取网络、现场调研、业绩说明会、路演等多种形式做好投资者沟通工作,展示、发掘公司内在价值,合理引导市场预期,通过资本运营与实体经营的良性运转,使股价真正体现公司价值。公司拟安排在 2015 年半年报披露后尽快召开中期业绩说明会,介绍公司上半年生产经营情况及公司未来发展规划。

作为资本市场参与主体,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后续发展变化,及时 采取有效的稳定股价措施,坚决维护资本市场稳定发展。

特此公告

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7月10日